



進修部雙週報

113 (上) 第7、8週

113年10月20日~11月2日

<http://www.must.edu.tw/dce>

★進修學務組宣達事項：

- 一、週報除了發布於進修學務組網站外，電子檔亦會line給各班班代，請班代協助發布於班級群組，確保同學都能知曉相關內容，維護個人權益。若有班代尚未加入進修部line群組者，請至進修學務組辦理；另紙本週報亦會張貼於行政二館一樓公佈欄，同學亦可前往查看。
- 二、尚未加入**班代LINE群組**的班代以及未領取**班級信箱鑰匙**，請班代速至行政二館1樓進修學務組。
- 三、**請假規定**：因故未能到校上課同學，請按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
進修部學生上課時間多為晚上的11至14節，請同學確認請假節次，勿請到早上的1至4節。
 - (一) 網路請假：請於兩週內完成網路請假，僅受理事、病假請假，其他假別請投遞紙本假單，請同學直接至學校網頁下方點選「進修部學生網路請假系統」，勿直接google進修部學生網路請假系統。
 - (二) 紙本請假：請於兩週內送件，自行上網列印請假單後，投入明明樓一樓中廊『請假卡』信箱內，經進修學務組收件審核完畢後置回班級信箱，作業時間約1~2天，同學再自行洽班代領回假單。
- 四、請同學憑113學年度汽機車停車證進入校區，未辦理停車證者，汽車每次離校時須投50元停車費，機車每次進入停車場時須投20元停車費；學生汽車應停置於汽車停車場內，機車應停放於機車停車場內違規者警衛將會開單告發，汽車違規處予500元，機車違規200元之罰款。
- 五、需要辦理汽機車車證的同學，先於學生校務系統【各項費用申請作業】裡點申請113學年車證，費用為一學年計算，機車400元、汽車1800元。申請機車同學繳交完費用即完成車證申請，申請汽車繳費完成後須持收據至**行政二館一樓進修學務組**領取113年汽車車證才完成申請。
- 六、本校各汽機車停車場只提供同學停車，不負保管責任，請同學將汽、機車停妥後記得上鎖，以防遭破壞或偷竊，造成金錢物品之損失；校內開車切勿任意超車或超速，行駛應注意安全，以免發生危險；另外，亦不可鳴按喇叭，或是製造噪音，影響校園安寧。
- 七、請同學遵守交通安全與秩序，尤其本校校門口地處交通繁雜，上學時段適逢交通尖峰時段，勿爭先恐後，注意安全以避免造成交通意外事故。
- 八、請進修部一年級注意：班級內新生或是轉學生有辦理緩徵、儘後召集需求之同學，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113年9月9日(星期一)至9月30日(星期一)，攜帶身份證影本至進修學務組(行政二館)書寫兵役調查表，逕送進修學務組憑辦，切勿逾時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- 九、依規定本校校園為無菸校園環境，請同學切勿在校園內吸菸，以維護校園空氣清新，並尊重不吸菸同學權益，再次感謝大家的配合。
- 十、宣導兵役須知：有關內政部辦理113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3年次在學男子，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，自113年10月16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至113年11月1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受理申請；可自114年6月9日、7月8日或7月22日三個入營梯次中，擇一梯次申請。詳情請參閱內政部役政司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dca.moi.gov.tw>) 首頁/主題單元建置「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」。
- 十一、宣導兵役須知：95年次男子明年屆徵兵及齡，於113年10月9日上午10時至11月30日下午5時期間，可使用戶役政管家APP「下載登入戶役政管家APP/役政/線上申辦/我要申請」(戶役政管家APP QR Code如附件)或由內政部役政司網站首頁/主題單元/點選連結進入「兵籍調查線上申報」作業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dca.moi.gov.tw/ris>)，登錄兵籍表所需之個人資料後即可完成兵籍調查作業。
- 十二、**113-1進修部學生幹部訓練於113年10月23日舉辦(1-3年班代表參加、畢業班畢業委員參加)。**
- 十三、進修部113年「今年冬天、至在必得」聖誕饗宴活動，於113年12月4日舉辦。

★進修教務組宣達事項：

※課務事項：

一、113學年度第1學期，專業學分學程修讀申請及學程證明申請作業：

(一)何謂專業學分學程，請參閱「[專業學分學程實施辦法](https://reurl.cc/o5596v)」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o5596v>。

(二)專業學分學程修讀申請：

1. 申請日期：113年10月7日(一)00:00至113年11月3日(日) 24:00

2. 申請對象：全校學生。

3. 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

4. 欲修讀學程之學生，請於申請期限內進行線上申請，經審核通過後進行修課。學生修讀申請資格，依據各學程實施細則規定。

5. 修讀申請路徑：登入「學生資訊服務系統」→個人資料→課程→專業學分學程→「113-1學期專業學分學程修讀申請」→選擇欲修讀之學程。

★同一學程，在校期間僅需申請一次，即可進行修讀；已通過修讀申請者，請勿重複提出申請。

6. 學程申請通過名單公告時間：114年2月14日(五)

(三)專業學分學程證明申請：

1. 申請日期：期中考試前

2. 學程證明申請表，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b76o46>

3. 填寫申請表，並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依審核程序完成申請。

二、113學年度第1學期進修部期中考試：

(一)日期：113年11月4日(星期一)至113年11月10日(星期日)

(二)請同學遵守考場規則。

三、節能是目前全球性的首要工作，懇切地請同學配合，上課結束後，務必關閉教室內電風扇、電燈、電腦講桌等電源。

※註冊事項：

一、尚未完成繳費同學本組將於第四週起寄發退學通知，第五週登錄退學記錄，請同學留意。

二、113年9月9日為註冊基準日，尚未完成繳費之同學請儘速完成繳費；若有經濟困難或特殊原因者，請親至進修教務組(行政二館1樓)辦理延期註冊申請。若有辦理助學貸款者，請自行與進修學務組(行政二館1樓)確認助學貸款是否完成，再攜完成之繳費單至進修教務組。

三、新生未繳交個人資料蒐集聲明同意書、2吋照片2張及學歷證件影本者，請自行交至進修教務組。

四、在校生已完成繳費的同學，請班代表收齊學生證於第三週後至進修教務組蓋章。

五、本校預計10月份發放新生一卡通學生證(請班代表統一領取，領取時間另行告知)。

六、貼心提醒📣

同學們應注意畢業學分最低標準(必修及選修為分開計算)，請留意自己的學分數。